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标准质量管理办公室 关于公开征集国家物资储备行业标准化 技术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以及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标准化工作 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为强化标准引领，服务保障国家物资储备安全，经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批准，我们拟组建国家物资储备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现面向全国各有关单位公开征集第一届委员。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国家物资储备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要从事物资储备领域的行业标准起草、技术审查等标准化工作，并负责提出标准化工作的政策和措施、开展行业标准宣贯、标准实施情况评估等具体工作。**委员征集范围**包括全国相关政府部门、军队部门、生产经营和承储单位、科研院校、检测机构、行业学会协会、消费者等方面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

二、委员条件

（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遵纪守法，开拓创新，廉洁公正，具

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熟悉战略性矿产品、关键原材料、石油等能源物资、火炸药、应急救援物资、医药等应急专用物资和棉花糖等领域的政策规定，熟悉安全生产、安防、消防、检验检测、监测预警、仓储管理及其数字化、智能化应用和储备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工作，具备较高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具备参加标准化工作的调研、分析和评价能力，以及一定的组织、协调和沟通能力；

（三）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与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职务；

（四）掌握标准化基础知识，热心标准化事业，能积极参加标准化活动，认真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三、需提交的申请材料

（一）国家物资储备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征集表；

（二）身份证复印件；

（三）本人学历及职称证明复印件；

（四）主要成果证明材料；

（五）一张二寸近期免冠照片（纸质，背后注明姓名）。

四、报送材料及方式

（一）采用单位推荐方式。申报人须认真准确填写《国家物资储备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征集表》（见附表1），推荐单位负责审查征集表各项内容，确保真实性，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请于2023年1月5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两

份邮寄至指定地址，同时将电子版（签章后 PDF 文件与 word 文件）及《国家物资储备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征集信息表》（见附表 2）以“单位名称-委员姓名”命名压缩包方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三）所有申报资料将作为技术档案不再退还本人。

我们将严格按照《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认真核实材料，遴选委员后在局政府网站上公示。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5 号院（100037）

联系人：物资标准处 颜婷婷 付伟铮

联系方式：010-68979593/9591

邮 箱：fuwz@lswz.gov.cn

附表：1. 国家物资储备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征集表
2. 国家物资储备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征集信息表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标准质量管理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5 日